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UNG GOLD |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1)可能不合法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 及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

(2)延期股東週年大會

(3)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可能不合法事件

於進行對TGL法律訴訟過程中，本公司已接獲來自TGL董事會發出的TGL臨時性財務報表副本及其他文件，當中載明TGL被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收購後，TGL曾發行TGL認股權證及TGL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以使各份TGL購股權享有等同已發行TGL股份的投票權。

本公司已取得法律意見，當中大致認為根據南非法律，發行TGL認股權證可能為不合法，同時已指示其法律顧問開始法律訴訟程序，以取得就有關TGL認股權證合法性的法院宣判令，及倘法院認為發行TGL認股權證為不合法，則將予撤銷TGL認股權證。本公司並未獲提供就TGL購股權授出投票權的任何相關文件。本公司正根據南非法律確認向TGL購股權授出投票權的合法性。倘法院認為其授權為不合法，本公司將會根據法律意見，採取適當法律訴訟，要求法院撤銷向TGL購股權授出的投票權。本公司亦計劃採取所有其他可行法律措施，以保障本公司作為TGL主要股東的權益。

儘管本公司正採取適當訴訟行動，以質疑如上所述可能不合法事件的合法性，為說明不合法事件的重要性，假設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為合法，則該事件將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構成一項視作本公司出售其於TGL的權益的出售事項。該被視作出售事項將會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乃因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以釐定交易類別之規定百分比率超逾75%。TGL亦將不會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此亦將會對本公司如何就TGL於其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列賬造成影響。

* 僅供識別

另外，由於Electrum為本公司及TGL的主要股東及David Twist博士於發行TGL認股權證前過往十二個月曾為TGL的董事，因此彼等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就向Electrum及David Twist博士發行TGL認股權證，並倘有涉及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的任何其他可能不合法事件，亦會因上市規則第14A章而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故可能不合法事件亦須於上市規則下作出申報、公佈及獲取股東批准。

延期股東週年大會及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由於該事件使然，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亦將會延期至較後日期。股份將持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及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三日刊發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事件及延期刊發二零一二年業績公佈。除非另有所指，本公佈所採用詞彙應與該公佈所採納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刊發。

可能不合法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及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

誠如該公佈所載述，由於該事件使然，本公司已指示其法律顧問協助本公司採取一切適當法律訴訟，以保障其權益。本公司透過其法律顧問已向TGL展開正式法律訴訟，以（其中包括）(i)撤換TGL董事會大部份董事；及(ii)取得TGL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及其他必要資料，以協助本公司完成編製其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進行TGL法律訴訟過程中，本公司已接獲TGL董事會發出的TGL臨時性財務報表副本及其他文件，當中載明TGL被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收購後：

- (a) TGL曾發行TGL認股權證；及
- (b) TGL向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使每份TGL購股權持有人有權享有等同已發行之TGL股份的投票權。

於本公司接獲TGL臨時性財務報表前，本公司及董事會並不知悉可能不合法事件，及本公司並沒有獲得機會參與發行TGL認股權證。董事會亦從來未曾授權予任何可能不合法事件。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一日取得的認股權證書副本，TGL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向(i)TGL前任董事及現任顧問David Twist博士授出35,000,000份TGL認股權證；及(ii)本公司及TGL的主要股東Electrum授出30,000,000份TGL認股權證。其向David Twist博士及Electrum授出的TGL認股權證具有相同條款。每份TGL認股權證乃按現金代價0.01蘭特發行。每份TGL認股權證賦權予持有人可以行使價每股25蘭特，認購一股TGL股份，其受到各類反攤薄調整。TGL認股權證的行使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二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止。據認股權證書副本載述，儘管TGL認股權證持有人將不會享有TGL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權益，卻訂明TGL認股權證持有人擁有可召開及出席TGL股東大會的權利，並可於會上投票，其前提為該持有人須於TGL已存放相關TGL認股權證。

儘管TGL臨時性財務報表未經TGL之核數師核准，且其內容可能有進一步變動，董事會已查閱與TGL認股權證有關的認股權證書副本。本公司已取得法律意見，當中大致認為根據南非法律，發行TGL認股權證可能為不合法，同時已指示其法律顧問開始法律訴訟程序，以取得就有關TGL認股權證合法性的法院宣判令，及倘法院認為TGL認股權證為不合法發行則將予撤銷TGL認股權證。

本公司並未獲提供就TGL購股權授出投票權的任何相關文件。本公司正根據南非法律確認向TGL購股權授出投票權的合法性。倘法院認為其授權為不合法，本公司將會根據法律意見，採取適當法律訴訟，要求法院撤銷向TGL購股權授出的投票權。本公司亦會採取所有其他可行法律措施，以保障本公司作為TGL主要股東的權益。

於TGL的投票權

TGL認股權證附帶的投票權及授予TGL購股權持有人的投票權分別佔TGL總投票權（乃經(i)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及(ii)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而擴大）約19.99%及7.27%。於(i)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及(ii)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後，本公司於TGL的投票權將會由55.94%減至40.69%。

上市規則的影響

於可能不合法事件前，本公司在TGL已發行股本中直接及間接擁有分別約55.94%及12.98%權益，故TGL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起，TGL的財務業績及狀況亦綜合併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

儘管本公司正採取適當訴訟行動，以質疑如上所述可能不合法事件的合法性，為說明不合法事件的重要性，假設發行帶有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為合法，則將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構成一項視作本公司出售其於TGL的權益的出售事項。該被視作出售事項將會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出售，乃因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以釐定交易類別規定之百分比率超逾75%。TGL亦將不會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此亦將會進一步對本公司就TGL於其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列賬方式造成影響。

另外，由於Electrum為本公司及TGL的主要股東及David Twist博士於發行TGL認股權證前過往十二個月期間曾為TGL的董事，因此彼等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就向Electrum及David Twist博士發行TGL認股權證，並倘有涉及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的任何其他可能不合法事件，亦會因上市規則第14A章而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故可能不合法事件亦須於上市規則項下作出申報、公佈及獲取股東批准。

與TGL有關的資料

TGL根據南非法律註冊成立。TGL集團從事於南非之黃金(及與黃金伴生之礦物)，相關礦物資產之收購、勘探及開發。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TGL集團未經審核資產總額(不包括收購TGL所產生的臨時商譽)佔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總資產約76%。

延期股東週年大會

茲提述該公佈，當中披露董事會未能於指定刊發日期刊發二零一二年業績公佈。由於該事件使然，本公司亦未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前刊發二零一二年年報。因此，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亦將會延期至較後日期。本公司將會另行刊發公佈，以告悉股東有關刊發二零一二年業績公佈、股東週年大會及寄發二零一二年年報的日期。

持續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自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本公司將會適時進一步公佈該事件及可能不合法事件的進展，其後刊發二零一二年業績公佈及二零一二年年報。股份將會持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及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法院」	指	南非最高法院
「Electrum」	指	Electrum Strategic Exploration Ltd.，本公司及TGL的主要股東
「可能不合法事件」	指	發行附帶投票權的TGL認股權證及就TGL購股權授予投票權，以使各份TGL購股權享有等同一股已發行TGL股份的投票權
「南非」	指	南非共和國
「TGL法律訴訟」	指	本公司(透過其法律顧問)就TGL所採取法律訴訟，以(其中包括)(i)撤換TGL董事會大部份董事；及(ii)取得TGL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及其他必要資料，以協助本公司完成編製其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
「TGL購股權」	指	TGL先前向TGL若干僱員授予合計23,645,210股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前歸屬)，可行使獲得為最多23,645,210股TGL股份
「TGL臨時性財務報表」	指	TGL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三個月的臨時性綜合財務報表
「TGL股份」	指	TGL已發行股本中每股0.01蘭特的普通股
「TGL認股權證」	指	由TGL向David Twist博士及Electrum發行合計共65,000,000份認股權證，賦權予彼等可認購最多65,000,000股TGL股份並只需於認購股權證已存放於TGL後，則可行使相關TGL股份的投票權
「蘭持」	指	南非蘭特，南非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學賢

香港，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李學賢先生、張柏沁女士及沈俊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徐文龍先生、許華達先生及李錦松先生。